

澳門參予博彩活動 未成年人組群互動

研究報告



澳門理工學院

陳欣欣博士

澳門參予博彩活動
未成年人組群互動

研究報告

陳欣欣博士

澳門理工學院

澳門參予博彩活動未成年人組群互動研究報告

著者：陳欣欣博士

出版：澳門理工學院

日期：2005年07月

版次：一版

印次：一次

印數：500本

印刷：華輝印刷有限公司

非賣品

ISBN 99937-33-90-3

版權所有・不得翻印

目 錄

	頁
目錄 -----	i
1.0 導言 -----	1
2.0 文獻回顧 -----	3
2.1 博彩活動在香港及澳門地區所產生的問題 -----	3
2.2 澳門青少年參予博彩的情況 -----	5
2.3 澳門政府對賭博問題的態度 -----	7
2.4 博彩業對澳門社會的影響 -----	8
2.5 差別結合理論對越軌行為學習的解釋 -----	11
3.0 研究目的、方法及設計 -----	13
3.1 研究目的 -----	13
3.2 個案研究方法及座談方法 -----	13
3.3 研究設計 -----	14
3.3.1 研究對象 -----	14
3.3.2 概念界定 -----	15
3.3.3 訪談內容及座談內容 -----	16
4.0 個案研究結果 -----	18
4.1 被訪未成年人背景資料 -----	18
4.2 被訪未成年人對博彩活動的認識及看法 -----	20
4.3 被訪未成年人參予足球博彩活動的情況 -----	25

5.0	座談會內容	28
5.1	「參予博彩活動未成年人對未成年人參予博彩活動的看法」 座談會 A	28
5.2	「參予博彩活動未成年人對未成年人參予博彩活動的看法」 座談會 B	43
6.0	討論及建議	57
6.1	討論	57
6.2	建議	59
	參考資料	61

澳門參予博彩活動未成人組群互動

研究報告

1.0 導言

自澳門特區政府施行開放賭權政策後，有三家公司可以經營博彩行業，分別為「澳門博彩股份有限公司」、「銀河娛樂場股份有限公司」、及「永利渡假村（澳門）股份有限公司」；自 2002 年 04 月開始，它們先後運作，由以前未賭權開放時的 11 間賭場，增至現在 17 間賭場。(表 1.0) (博彩監察協調局 <http://www.dicj.gov.mo/CH/Estat/estat.htm#n5>；賭場最新數字曾於 2005 年 05 月 02 日致電博彩監察協調局查詢)

表 1.0 2002-2004 年澳門娛樂場（賭場）數目

博彩公司	2002	2003	2004
澳門博彩股份有限公司	11	11	13
銀河娛樂場股份有限公司	-	-	1
威尼斯人（澳門）股份有限公*	-	-	1
永利渡假村（澳門）股份有限	-	-	-
總額	11	11	15

* 經澳門特區政府准許，銀河娛樂場股份有限公司可將股權轉批給予威尼斯人（澳門）股份有限公司。

資料來源：博彩監察協調局 <http://www.dicj.gov.mo/CH/Estat/estat.htm#n5>

回歸前因賭場利益而引發之治安問題，使居民猶有餘悸，對博彩業的蓬勃發展存在了一定程度的擔心。比如近日有一名活躍賭場的男子因與賭場糾紛有關而在街頭遇襲，釀成凶案；（《澳門日報》2005.03.31）近日

本澳及內地兩幫人馬懷疑因賭場的周邊利益起瓜葛，在新口岸馬德里街附近對峙，雙方談判破裂而大打出手，最後導致一死七傷。(《澳門日報》2005.04.17)

此外，澳門的博彩模式層出不窮，除幸運博彩（指賭場）外，還有賽狗、賽馬、中式彩票、即發彩票、體育彩票-足球博彩、體育彩票-籃球博彩等。自足球博彩於1998年開設後，投注額有上升之趨勢，近年足球博彩的投注額超越了賽馬；除幸運博彩外，足球博彩已成為最多投注額的博彩活動。(表2.0) 雖然所有的博彩活動是限制未成年人參予的，但澳門有不少未成年人參予博彩活動，尤其足球博彩。如此現象也引起不少市民及社會輿論的關注，擔心博彩次文化對青少年構成負面影響。

因此，本研究的研究取向是針對有參予博彩活動的澳門未成年人而進行的，研究他們朋輩彼此之間的互動如何影響他們參予博彩活動，以及瞭解他們對博彩活動的看法、參予之心態，以及對自己參予博彩活動的評價之一致性觀點。

表 2.0 1995-2004 年互動博彩及彩票投注額 單位：百萬元澳門幣*

項目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賽狗	552	506	359	320	362	401	415	334	328	376
賽馬	1,625	2,238	2,778	3,904	3,270	3,799	4,130	2,723	5,207	8,172
中式彩票	24	22	17	15	13	12	10	9	8	19
即發彩票	7	6	2	2	2	2	3	1.53	0.11	0.03
體育彩票- 足球博彩	-	-	-	1,707	3,487	6,523	7,872	9,670	9,883	8,592
體育彩票- 籃球博彩	-	-	-	-	-	1.6	462	661	589	653
總額	2,208	2,772	3,156	5,949	7,134	10,739	12,892	13,398	16,015	17,812

* 港幣：澳門幣 = 1：1

2.0 文獻回顧

澳門自清中葉以後博彩業開始繁盛，因此它被形容為一個以賭立埠的地方；但長久以來社會輿論甚少批評博彩業帶給市民負面的影響，好像澳門居民已有很強的免疫能力，不會沈迷於此；居民只會以博彩業作為澳門賺取經濟收益的途徑。然而，直到足球博彩與賭權開放的出現，社會人士開始對以上情況多加關注；尤其對青少年的負面影響。反觀，鄰近地區在香港，近年由於足球博彩的出現，令社會的注意力集中於博彩活動對市民，尤其青少年的負面影響，有關研究報告相繼出臺，澳門方面有關的研究亦於近幾年才逐漸進行。

香港有關方面的研究發現所能給予澳門的啟示，以及近年澳門社會各界對青少年參予博彩活動的評價已在筆者有關的研究中說明，(陳欣欣，2004) 在此從略；而以下試圖補充回顧較近期的相關資料。

2.1 博彩活動在香港及澳門地區所產生的問題

香港及澳門只是一水之隔，香港人到澳門來賭博是非常平常的；但近年隨著香港賭波合法化後，當地對因博彩而衍生的問題引起關注。在“博彩產業與公益事業國際學術研討會”之上，香港善導會研究及發展主任林慶寶分析了香港賭徒前往澳門賭場賭博而變成病態賭徒的歷程，研究人員曾與 21 位男性病態賭徒進行深入面談，確定病態賭徒的發展歷程，可分為五個主要階段；最後，賭徒在贏大錢及頻輸錢的情況下，往往在輸錢以後再次賭博，希望能贏回所輸的賭本，最後卻掙紮無助。因此，在 21 名賭徒的會談中，約半數人稱曾因沒能力還債而產生自殺念頭；大部份受訪者也曾透過犯罪來增加他們持續賭博的賭本或用以償還債款。(《澳門日報》2004.12.10)

隨著澳門博彩業和香港足球博彩的發展，面對博彩業可能為社會帶來負面影響，特別是病態賭徒的問題，已引起港澳兩地社會各界的廣泛關注。（《澳門日報》2004.10.12）。

此外，澳門理工學院社會工作課程副教授蘇文欣亦表示，基於鄰近地區的出入境制度日趨放寬和澳門經濟環境的轉變等因素，越來越多具一定財力的外地人士透過投資移民等方式移居澳門，亦不乏自由行旅客多次進出澳門。這些經常來澳門及已在澳門投資置業的外地人士，他們在原居地受到道德規範和法律約束，而來到澳門後可能因沒有這些規範所限制，開始沈迷賭博。（《澳門日報》2004.10.13）

蘇文欣又指出，基於外地人士在澳門參予博彩，可能導致的病態賭博和涉及人數問題，社會服務界會較難具體掌握，不容易開展針對性的服務支援。他建議澳門博彩業有必要提倡“負責任博彩”的概念，賭場通過廣告、宣傳單張、標語等方式，宣傳“鼓勵娛樂，但不鼓勵賭博”、“預算賭本多少，就賭多少”、“無論輸贏，都希望客人開心離去”、“娛樂時不要忘記家人，贏了固然高興；輸了，也只是自己輸錢，不累及家人”等理念。（《澳門日報》2004.10.13）

明愛總幹事潘志明表示，博彩業的發展令薪酬提高，使社會服務的成本也增高，其人材之流失也受到衝擊，一些現有之社會服務可能因此而被迫停辦，對社會造成很大的影響。（《澳門日報》2004.11.08）

香港中文大學心理學系教授梁耀堅在澳門大學教育學院教育研究中心主辦的“病態賭徒的心理特質”講座上表示，任何社會只要賭博的渠道越方便，賭博的方式越多，就會有越多人賭博，賭博的時間也會越長，出現惡性賭博習慣的人數也會越多。隨著澳門博彩業的發展，病態賭徒的人數也必然會增加，一系列因賭博而衍生的社會問題也隨之而出現。政府可

仿效澳洲及美國等西方國家的做法，在博彩業所得的盈利及稅收中，撥出部份款項幫助病態賭徒或作宣傳教育賭博的害處等工作。梁耀堅又提醒澳門人士，病態性賭博一般會在十多歲的年齡層出現，必須要讓新一代認識賭博的壞處，建立正確的價值觀。（《澳門日報》2004.12.18）

目前澳門特區政府已開始重視博彩業所引致的病態賭徒“輸出”與“輸入”的問題，“病態賭徒輔導中心”正籌備興建，填補有關服務的空白。（《澳門日報》2004.12.23）根據澳門一項電話抽樣調查顯示，病態賭徒約佔澳門人口的3%，料總人數超過一萬人。針對病態賭博問題，民間建議針對可能自製力較低、較易沉迷賭博的澳門新移民，澳門及內地開展區域聯防，與內地有關單位多向家庭加強預防宣傳；還要將病態賭徒的典型個案編入教材，向澳門未來一代從小培育正確的社會價值觀等。（《澳門日報》2004.12.23）

2.2 澳門青少年參予博彩的情況

在青少年的賭博問題上，國外有研究曾指出，一個病態賭徒平均會影響或傷害身邊10至17個家人或朋友。而根據較早前一項電話抽樣調查發現，估計澳門病態賭徒人數約佔總人口的百分之三，相信超過一萬人。因此，澳門病態賭徒問題不容輕視。（《澳門日報》2004.12.10）

據澳門理工學院社會工作課程副教授蘇文欣表示，病態賭徒之形成可以分為開始、中期及後期三個階段。在整個演變過程中，病態賭徒與家人的關係會漸趨惡化，最後致使家庭關係達破裂局面。在不同階段中，病態賭徒的心理亦有不同的變化。在開始階段，多數病態賭徒內心會感到對家人有歉意及內疚感，其與家庭的關係是“若即若離”，亦明白賭博是不好的嗜好，會盡力不讓家人知道。其賭博的原因，大都是想贏錢，或是感到生活苦悶，希望尋找新的刺激點，部份亦因挑戰性而參與賭博。因此，他

們選擇繼續參與賭博。在中期階段，病態賭徒已經常流連賭博場所，家人一般已得悉其嗜賭的習慣，其與家庭的關係已經轉化成傾談少，或常因金錢債務而與家人引起磨擦糾紛。然而，此時若出現正向的壓力因素，如結婚、畢業等，則可促使其賭博行為有所改善。（《澳門日報》2004.12.10）

在協助病態賭徒戒除賭博嗜好上，可從以下三方面入手，首先、由具影響的家人或朋友進行勸導或阻止；其次、改變病態賭徒的生活環境；第三、當發現家人有病態賭徒的取向時，應向有關社會工作部門求助，冀能儘早獲得協助及治療。（《澳門日報》2004.12.10）

另外，在陳欣欣的「澳門參予博彩活動未成年人及其家長對博彩活動之看法研究報告」中，指出大多數被訪未成年人不承認自己有博彩行為，因為他們認為「博彩」是為了贏得金錢或物質利益，他們有參予帶有博彩性質的遊戲活動，並不一定要贏取大量利益，只望心理上的勝利便滿足，故非博彩。很多被訪未成年人第一次參予博彩活動是與家人一起參予，有家長在場、甚至有家長主動叫他們一起去參予。由於大多數被訪未成年人平均每月花於博彩活動的投注額不大，幾十元至一、二百元，佔他們總收入的一、兩成；因此，他們不會認為他們的投注就是博彩，他們心目中的博彩是投注大量金錢才算，但多少才算博彩，他們則難以辨別。（陳欣欣，2004：36-39）

他們認為參予博彩活動不會對他們構成很多負面的影響，甚至有被訪未成年人指出有很多益處，例如增加了他們對足球比賽規條的知識、促進了朋輩間之友誼、以及家人間之關係；而研究亦發現被訪未成年人及其家長對參予博彩活動的定義都顯示了含糊不清晰與自相矛盾的情況，這構成了他們家庭的博彩次文化，而家庭是基層組群，未成年人易於在家庭基層組群內被這種博彩次文化而社會化，他們參予博彩活動就是其社會化的結果。（陳欣欣，2004：36-39）

2.3 澳門政府對賭博問題的態度

澳門政府在開放博彩行業而形成病態賭徒等問題的處理態度上非常積極，各部門已經展開深入的研究和調查，並準備提出各種有效的方式，而求更好地處理以病態賭徒為首的一系列問題。

首先，社工局因應博彩業的發展，估計病態賭博問題會有惡化的趨勢，並呼籲居民如發現個人或親友呈現出病態賭博的傾向，應儘快向社工局等部門反映和求助。而該局亦將遠赴美國及鄰近地區進行考察，瞭解該等地區輔導病態賭徒的設施和方法。另外，亦將籌設病態賭徒輔導中心，透過擁有相關經驗的社工進行輔助，為真正有需要的家庭或不能自控的賭徒提供適時的協助。而上述社工亦將會透過舉辦針對相關輔導工作的研討會和培訓，考取輔導病態賭徒的證書。（《澳門日報》2004.12.24）

其次，在博彩監察局方面，已經成立專責小組，研究有關病態賭徒的行政法規。並不排除在規範賭場運作的法規中，引入被界定為病態賭徒的人士不准進入賭場等相關管制條文。

還有，在司法警察局方面，該局將於本年度推出五項重點的對策，以期能從內到外，作出多層面的部署和調查，維護本澳社會的穩定。而該五項對策方面。第一、調整警務對策，有效打擊犯罪。該局重視本澳經濟和社會發展所帶來的潛伏隱憂，期望以加強對博彩娛樂場以及保安部門的溝通合作，積極研究、落實預防和打擊該類犯罪的措施。第二、推動社區警務，淨化社區環境。藉改善與居民的聯繫溝通，加深警民良性互動的層級，並借助良好警民關係的力量，創造安定的社會環境。如成立警民關係研究組，力求實現“警力有限、民力無窮”等政策。第三、加強內外監督，優化內部運作。提高內外的監督作用，使成為改善工作質量、提高工作效率

率的推動力。第四方面、調整內部架構，改善人員配置。該局將原有的博彩罪案調查處與調查經濟犯罪的欺詐罪案調查科和資訊犯罪調查科合併，成立博彩暨經濟罪案調查廳。此外，還將人力資源、接待暨公共關係處分設為人力資源及人事管理處與接待及公共關係處。從而使強化部門整體的合作溝通。最後、強化人員培訓，促進科技強化警力。透過司警學校開辦針對性的課程，提高人員的偵查水平、效率和素質，並派員赴公安大學、公安部刑事技術鑑證中心等進修等等。（澳門日報 2005.01.27）

除上述五項要點外，賭場數目及旅客的快速增加，對澳門的警力造成一定的壓力，必須通過增聘人員及改組增編，以回應澳門治安實際的需要。另外，博彩仲介人確認問題尚未解決，博彩借貸法暫未正式運作。即使該等借貸法實施，亦會出現另一種高利貸犯罪模式，必須不斷研究犯罪趨勢，及早預防及制訂打擊策略。（《澳門日報》2005.01.27）

2.4 博彩業對澳門社會的影響

澳門博彩業自實施開放以後，多家新式賭場相繼開幕，改變了過去澳博獨佔賭業市場四十多年的局面。從開放以來，隨著賭場數目的增加，澳門的賭枱數目亦由初期的四百多張，上升到目前的一千張。預估年度博彩稅金將接近一百五十億元。（《澳門日報》2005.04.14）

市場開放帶來良好的經濟發展機遇，但同時亦產生出不少社會的問題和矛盾。如各種產業互動的問題方面，博彩業的快速發展，其他產業難望其背，遑論協調發展；再者，在本澳人力市場影響上，產生極大的拉動作用，大量的青年人和受過高等教育人士投身博彩業，對未來澳門各領域的人才培育帶來未知的影響；在治安方面，賭場周邊利益的爭奪逐漸回復，幸未造成社會治安的衝擊，但仍具有一定的隱憂；此外，對社會價值觀的影響、病態賭徒惡化的問題和作為博彩業“寒暑表”的“澳門概念股”等

等，均受到本澳社會各界的關注。(《澳門日報》2005.04.14)

首先，就博彩業與各種產業的互動上，數家新進賭場的開業，需要吸納數千員工以供營運所需，賭場公司除直接到大學校園搶聘應屆的大學畢業生外，亦會舉行大型的招聘活動等等，期望能立足於本澳人力市場最優越的位置，奪得最適當的人才。前者如澳門科技大學舉行的就業講座暨招聘會，就吸引了數家博彩公司的參與。後者則如年初金沙娛樂場舉行了一場大規模的招聘活動，就直接拉開了澳門人力資源市場的“搶人潮”序幕。(《澳門日報》2005.04.14)

然而，就賭場公司對人員要求方面，由於該產業現正處高速發展的階段，故對有興趣加入博彩行業的大學生，態度普遍是來者不拒，全數吸納，這亦增加了該等產業在本澳人力市場的拉力和影響作用。(《澳門日報》2005.04.14)

其次，博彩業對本澳人力市場的影響方面，發現本澳年度學生人數略為下降百分之二點八，除因出生率下降所促使新入學的學童減少和高中學生到外地升學外，高中學生因投身旅遊博彩行業而中途輟學的比率有著明顯的增加。如庇道學校成人教育部主任認為，政府訂下以博彩旅遊業為龍頭產業的經濟政策，使學生提早離開校園而投身博彩行業，幾乎是可以預見的結果。尤以，博彩業現處於剛開放階段，整體發展未完善，加上博彩業前景好，入職要求低等因素，促使企圖“搵快錢”的青年，放棄學業。此現象逐漸形成，將對學生有著不良影響外，亦對高中教育造成壓力。家長亦應多關注相關問題，從正確思維角度教育子女，而教育界亦應為該等輟學學生開辦各項進修課程，為其未來所需的自我提升，建立相關的渠道。(《澳門日報》2005.02.24)

黃雁鴻在「淺論博彩發展對澳門社會價值觀的衝擊」中表示，現今

澳門博彩業壯大，吸引大量人力資源的原因雖然不是單一的，最顯而易見的是現實因素：水漲船高，博彩收益大增，薪金自然豐厚，求職者當然選擇收入較高的行業。另外社會意識型態的改變也是當中不能忽視的因素：年輕一輩在資本主義社會長大，自由市場的經濟環境，培養了他們功利的思想模式，一致化的價值取向，引導年輕一輩以金錢收入作為判斷一份工作是否有為的單一標準，管不了那份工作是否學以致用又或是否能從中得益；更有甚者是，很多中學畢業生即使面對大好的升學機會而罔顧，投身博彩業。

以下是幾點有助於防止社會價值觀被扭曲、人力資源過份向博彩業傾斜的建議：1·培養業內專業人才，強化龍頭產業、2·鞏固正確的社會價值觀、3·調整人力資源，扶植其他產業。(黃雁鴻，2004：5-7)

杜珊珊在「博彩業的社會影響—澳門賭場與犯罪」中指出博彩犯罪發展新趨勢發現有如下幾個特點：

1、 回歸前涉案人員趨於年輕。涉案人員年輕化是個值得全社會關注的問題。由於正處在經濟轉型期，人們心中“一夜暴富”的慾望日益膨脹，青年人受這種思想影響最大。而博彩業恰恰為人們這種慾望的實現提供了一個舞臺。加之回歸前黑社會勢力坐大，青少年加入黑社會是一件很容易的事，一旦有黑社會作為背景，所作的一切非法活動都更加有恃無恐。

2、 回歸後對黑社會勢力打擊明顯。研究發現有黑社會背景人士及黑社會成員的犯案率由回歸前的 7.0% 下降到 3.1%，可見對黑社會份子的打擊力度是很大的，當然這個數字可能在回歸之前還應更大（大於 7.0%）因有 47.1 為高利貸份子，當然不排除當中也有黑社會成員。

3、 有關賭場犯罪由極度化暴力（槍殺）向非暴力（高利貸）轉化。

高利貸和疊碼仔（現下稱部份疊碼仔為博彩仲介人）的犯罪率都分別上升了19.0%和233% 這就引出了下一個發現，回歸後犯罪傾向由原來極端暴力如槍殺，搶劫，綁架等，轉向非暴力即高利貸，非法賭檔，洗黑錢等。

4、公款賭博的興起。在內地 30 至 45 歲公司經理，廠長，以及高官來澳門豪賭不乏其人，而當中是拿公款來賭博更是普遍現象，他們侵吞公款的招數不勝枚舉，有些以做生意為名將現款匯到澳門或香港再提取，或以單位名義向外單位或個人借款，假合約假發票，層出不窮。關鍵就是制度腐敗，高官，經理獨掌大權，管理層面缺乏監管制度，從而造成國家和企業的大量資金外流。（杜珊珊，2004：1-5）

在陳欣欣的「澳門未成年人的博彩次文化」中指出澳門市民擔心博彩業的強勢發展下會令青少年受到負面的影響；自 1998 年足球博彩成立後，青少年參予足球博彩活動的情況頗為普遍，包括了未成年人。研究發現指出澳門未成年人較喜歡參予足球博彩活動，目的在於以此為一種社交活動，可以增進朋輩間的友誼，考考自己的眼光，以調節身心，吸收球賽新知識；甚至有些未成年人家長更與子女一起參予博彩活動，且相信在家長的指導下參予，不算是真正的參予。雖然目前澳門參予博彩活動的未成年人花費在博彩活動上不多，也未有因參予博彩活動而引起嚴重問題；但他們已把博彩活動理性化為一種遊戲活動，卻又未能對博彩及遊戲界定明確；加上朋輩及家長的社會化，已習得參予博彩活動的次文化，甚至將此類行為變成他們生活的一部份。（陳欣欣，2004：1）

2.5 差別結合理論 (Differential Association Theory) 對越軌行為學習的解釋

Sutherland 指出所有犯罪行為是一種社會越軌 (social deviance)，是在其社會化過程 (socialization) 中學習得來的，尤其個人與「重要他人」

(significant other) 在基層組群 (primary group) 的互動 (interaction) 中，會給個人發展出一套他們組群內特有的價值觀、信念、態度與規範。這些價值觀、信念、態度與規範可以與社會的一致，也可與社會的不一致；當與社會的不一致時，這個組群被稱為越軌組群，群內包涵著很多不被主流社會所認同的越軌次文化。(Sutherland, 1940)

Sutherland 的差別結合理論指出造成越軌犯罪的關鍵並不在於社會化過程，而是在於社會化的內容，個人若常在充滿越軌次文化的基層組群內生活，習得越軌次文化是理所當然的。此外，若然生活在越軌次文化基層組群的個人年齡越輕者，因批判反思能力較弱，只會照單全收所接觸到的價值觀、信念、態度與規範，更容易習得與社會不一致的犯罪越軌次文化。(古德曼，1996：103-104)

未成年的青少年經常與朋輩接觸，朋輩圈子就是他們的基層組群，與基層組群內的成員有著親密的接觸與互動，很容易便可學習得到朋輩圈子內的價值觀、信念、態度與規範；而朋輩對自己的看法，認同與接受、批判與排斥都是很重要的，朋輩所行所想，很容易被青少年所學習得到。加上未成年青少年年紀輕，缺乏批判能力，學習朋輩的行為模式越是容易。假若朋輩有參予博彩活動的習慣，為了取得朋輩間之認同，不管他們所做的是違反社會價值觀與否，未成年人也會很容易被社會化而學習得到參予博彩活動，因此他們不會視未成年人參予博彩活動是一種越軌行為。

以上眾多文獻發現博彩活動對青少年產生負面的影響，尤其未成年人多因博彩活動的普遍而試圖參予，有研究更指出特別與青少年有密切接觸的組群，如家庭（家長）及朋輩等，假若他們有參予博彩活動，會更容易影響青少年參予博彩活動。因此，本研究以差別結合理論為其理論架構，作為分析澳門參予博彩活動未成年人的工具，探討其朋輩間之互動對參予博彩活動未成年人參予博彩活動之影響。